

嘉義縣 111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教保課程及幼兒學習-幼兒園課程發展趨勢：幼兒園學習區課程運作實例」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10 月 19 號臺教國署幼字第 1100137052 號。
- 二、目的：協助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瞭解幼兒園課程發展趨勢，及認識學習區課程運作實例，並與課程大綱連結，進行幼兒園課程的規劃及實作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- 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大同國民小學
- 六、研習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第一棟 3 樓視聽教室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- 八、辦理日期：111 年 11 月 05 日(星期六)
- 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- 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40 人，額滿截止。
- 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10 月 18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下午請洽承辦學校大同國小附設幼兒園蔡香梅主任(電話：05-2949036 轉 6051)。
 - (二) 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- 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- (二) 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- (三) 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- (四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- (五) 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- (六) 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- (七) 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 姓名	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
9:00 ~ 12:00	課程內容： 1. 幼教課程發展趨勢 2. 學習區課程教學與幼兒園 課程大綱之關係	李淑惠教授	樹德科技大學 兒童與家庭服務 學系
12:00	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忠實呈現領域的能力	吳佩瑾 老師	高雄市翠屏 非營利幼兒園
12:00~13:00	午 餐(休息)		
13:00 ~ 16:00	課程內容： 1. 學習區課程案例分享 2. 如何從學習區課程中 發展探究方案	李淑惠教授	樹德科技大學 兒童與家庭服務 學系
16:00	助教工作內容： 全程協助主教忠實呈現課綱 的學習指標	吳佩瑾 老師	高雄市翠屏 非營利幼兒園

(安排助理講座之場次，請敘明助理講座實際授課內容，否則不予補助)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◎講師：李淑惠教授

1. 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學系系主任
2. 課程大綱講師

◎助理講師：吳佩瑾老師

高雄市翠屏非營利幼兒園教保員